

(正本)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立法委員蔡易餘服務處 函

地址：613002 嘉義縣朴子市文化北路 120 號

承辦人：楊婉華

電話：05-3708518

傳真：05-3708519

電子信箱：[clwhyang@gmail.com](mailto:clwhyang@gmail.com)

41351 台中市霧峰區峰堤路 191 號

受文者：經濟部水利署第三河川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0 年 01 月 25 日

發文字號：立餘服字第 11001251177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會勘紀錄暨簽到表各乙份。

主旨：檢送 110 年 01 月 21 日關於「新埤大排旁需增設防汛道路

側溝」乙案之會勘紀錄暨簽到表各乙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經濟部水利署第三河川局、嘉義縣政府、嘉義縣太保市公所

副本：戴光宗議員、嘉義縣太保市新埤里里辦公處、嘉義縣太保市舊埤里里公處、蔡易餘立委服務處

# 立法委員蔡易餘

## 立法委員蔡易餘服務處會勘紀錄

- 一、會勘名稱：關於「新埤大排旁需增設防汛道路側溝」乙案。
- 二、會勘時間：110年01月21日(星期四)上午10時30分
- 三、集合地點：太保市新埤7-11
- 四、主持人：立法委員蔡易餘不克出席，由王宣賢主任代理。
- 五、聯絡人及電話：王宣賢主任，0975-715229
- 六、出(列)席單位及人員：詳簽到表。
- 七、各單位意見：(略)
- 八、會議結論：

請三河局評估規劃新埤大排治理計畫施工範圍內之側溝、集水井，以利農民排水。

九、散會：是日 時 分

### 立法委員蔡易餘服務處會勘簽到表

- 一、會勘事由：關於「新埤大排旁需增設防汛道路側溝」乙案。
- 二、時間：110年01月21日(星期四)上午10時30分
- 三、集合地點：太保市新埤7-11(嘉義縣太保市舊埤里1鄰新埤5-16號)
- 四、聯絡人及電話：楊婉華 05-3708518
- 五、陳情人：徐錦昌里長&聯絡電話 0912-183555
- 六、出(列)席單位及人員：

出 席 者	簽 名	聯 絡 電 話
經濟部水利署 第三河川局	謝永杰	0937702930
	林江	
	潘彥軒	
立法委員蔡易餘 服務處	✓ 宣 宣	
	呂弘恩	
	陳有敏	
嘉義縣政府	蘇俊福	0927732831
太保市公所		
戴光宗議員服務處	戴光宗	
新埤里辦公處	徐錦昌	
太保市里長	徐錦昌	

黎明工程股份有限公司		
份有限公司	蔡建欣	
	國家緯	
④ 海里新公司	葛輝里長英逸婷	

黎明工程股份有限公司		
份有限公司	蔡建欣	
	國家緯	
④ 海里新公司	葛輝里長英逸婷	